



网捷贷

“网捷贷”是农业银行个人客户推出的专享自助小额消费贷款

- 适用对象 - 优质单位正式员工，或我行优质存量客户
- 产品特点 - 信用方式、申请便捷、快速审批、额度充足
- 年化利率（单利）- 最低可执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请以实际审批结果为准
- 还款方式 - 按月结息到期还本或等额本息



温馨提示:

- 贷款资金仅用于个人消费，不得用于购房、证券、期货、理财等投资性用途，不得用于国家禁止性用途。
- 请理性借贷消费，珍惜信用记录。若逾期未还款或逾期还款，将产生罚息及复利，对个人信用记录产生不良影响。
- 农业银行不收取任何手续费，贷款年化利率综合资金成本，请通过中介或他人办理。详情请咨询农业银行网点或可拨打95599客户服务热线咨询。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2698号)。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5,931.41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23,725.6326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593.141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202.969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

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135.300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 网上路演时间:2024年6月14日(周五)9:00-12:00
2. 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 <https://roadshow.cnstock.com>

3. 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发行人: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3日

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2615号)。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1,902.9382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95.1469万股,占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

数量的差额将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65.4913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42.3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4年6月14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
-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4年6月14日(T-1日,周五)14:00-17:00
-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及相关资料已于2024年6月6日(T-6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3日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3/9/14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 预计回购金额 | 10亿元-20亿元 |
| 回购价格上限 | 20.8元/股 |
| 回购用途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投资者权益 |
| 实际回购股数 | 70,388,293股 |
| 实际回购股数占股本比例 | 0.6081% |
| 实际回购金额 | 1,000,088,308.00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13.03元/股-15.29元/股 |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汽集团”)于2023年6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3年6月14日披露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临2023-030)。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均包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8元/股(含20.8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3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1日)。

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0.68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0.35元/股(含),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为2023年7月19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临2023-039)。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3年6月15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3年6月16日披露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临2023-032)。

(二)2024年6月11日,公司完成回购,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际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为70,388,2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81%,回购最高价格为人民币15.29元/股,回

购最低价格为人民币13.03元/股,回购均价为人民币14.21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88,308.80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4年6月11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累计数为150,410,234股。

(三)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未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年6月14日,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详见《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临2023-030)。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回购前 | 回购后 |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0 | 0.00 | 0 | 0.00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11,683,461,366 | 100.00 | 11,676,299,446 | 100.00 |
|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100,103,061 | 1.61 | 150,410,234 | 1.30 |
| 股份总数 | 11,683,461,366 | 100.00 | 11,676,299,446 | 100.00 |

注: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根据2020年股份回购方案回购的108,161,920股股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1,683,461,366股变更为11,676,299,446股,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临2024-003)。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70,388,293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如未能在发布本公告后3年内用于上述用途的,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4-03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附件:
1. 王顺福先生简历
王顺福,男,1972年生,大学学历,历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供销分公司副处长、毓钢科科长、销售三部副部长、部长、储运部部长、销售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销售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销售分公司总经理,潍坊长运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 赵玉华先生简历
赵玉华,男,1977年生,大学学历,历任山东海化华龙硝铵有限公司车间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

目前,王顺福先生及赵玉华先生均未在本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担任控股股东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检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